

附件 1

2023 年常德市林长制工作要点

2023 年，全市林长制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决策部署和《常德市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以推动林长制高效规范运行为总揽，狠抓生态安全、生态保护、生态提质、生态惠民、生态治理，全面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助力常德高质量发展。

一、健全完善制度机制，持续强化推深走实

（一）推进制度落实。坚持党政同责，强化林长履职，进一步落实林长令、林长会议制度，压实各级党委政府主体责任。建立、完善林长述职制度和工提示单（函）制度，创新林长履职方式。提升林长巡林质效，细化巡林清单，实化巡林效果，破解重点难点问题。探索开展“林长+示范基地”行动，助推林业产业及生态修复等类型的基地建设。修订完善工作规则，规范部门协作制度，落实约谈、督查、通报制度，推广拓展“林长+检察长”“林长+警长”等协作机制。完善、落实考核机制，充分发挥“指挥棒”作用。

（二）夯实基层基础。加强县、乡级林长办建设，探索乡镇林长办与承担林业管理职能的机构一体化运行衔接机制，实施常德市乡级林长办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以“严管理、

强保障、精队伍、抓培训、亮身份”为着力点，完善“一长四员”工作运行机制，加大巡护系统推广使用力度，提升队伍整体素质，强化规范化管理。开展林长制工作优秀乡（村）林长、优秀林业科技员、优秀护林员、优秀监管员、优秀执法人员等评选活动，宣传推广典型，推动创新争优。

（三）构建多维体系。探索建立“林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制度和志愿林长、志愿护林员制度，健全林长制工作评议和监督体系，畅通全社会共同参与林长制建设渠道，深度开展社会宣传，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构建“党委政府主体负责、林业部门牵头统筹、成员单位协作推进、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联动共建格局。

二、高位维护生态安全，筑牢绿色生态屏障

（四）提升森林防火综合能力。推动森林防火基础能力提升两年行动目标任务落实。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建设生物防火林带 355 公里、隔离带 284 公里、防火道 71 公里，森林消防蓄水池 289 座，新增蓄水量 7200 立方米，在国有林场、重点自然保护地建设 9 支森林消防队伍，队员不少于 215 人，建设一套集卫星、无人机、视频监控、护林员、网络舆情等监测方式于一体的“空、天、地、网”火情预警监测+系统。常态化开展森林火险隐患排查整治和打击违规野外用火行为专项行动。按标准规范配齐扑火装备设施，加强扑火训练演练，提升森林火情早期处置能力。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评估区划工作和森林防火三期项目，启动森林防火四期项目。

（五）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深化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检疫御灾、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完成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和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持续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护松 2023”检疫执法等专项行动，遏制重大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扩散蔓延。

（六）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压实林业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加强国有林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石漠公园、风景名胜区等重点区域的安全管理，全面排查整治林区房屋建筑、道路交通、用水用电、生态旅游、野外作业、林产品加工等重点领域的安全隐患，守住林业安全生产底线，确保林业系统不发生系统性安全风险。加强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三、全力实施生态保护，守护林草战略资源

（七）强化自然保护地保护。有序推动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深入开展自然保护地全面监督工作，持续推进各类涉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确保达到验收销号要求。推动各自然保护地开展总体规划编制及修编。推进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质量管理评估。推进自然保护地监测体系建设，全面提升自然保护地管理能力水平。

（八）强化林草湿资源保护。加强林草湿生态综合监测评价，抓好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科学编制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持续开展森林督查和林地保护专项行动，从源头遏制破坏各类林草湿资源违法行为。加强湿地原真性和完整性保护。开展古树名木保护专项治理行动，加强古树名

木日常监管、抢救复壮、文化应用等工作，建设古树名木主题公园。

（九）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珍稀濒危物种及其栖息地保护，组织开展打击野生动物非法交易“清风”行动，实施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预警、华南虎野化放归等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配合开展野生动物致害补偿试点、立法和种群调控等工作。全面完成生物多样性资源调查，组织开展越冬水鸟同步调查，建立生物多样性数据库。开展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国际生物多样性日、松材线虫病防控宣传及“5·12”全国林草生物灾害防控宣传周等宣传活动，提升市民生物多样性保护意识。

四、切实推进生态提质，提高生态系统质量

（十）开展科学国土绿化行动。抓好造林绿化落地上图。认真实施森林抚育、退化林修复等重点工程，落实 2023 年营造林任务。督导 2022 年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的实施，加强项目规范化管理，提升森林质量。加强省级生态廊道项目建设。严格落实耕地“非粮化”“非农化”要求，科学选择造林用地。大力推广“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新模式。以“双打”为抓手，收集种质资源、狠抓种苗质量监管、强化《种子法》宣传，不断完善种质资源库培优工作。

（十一）开展湿地生态修复。指导各自然保护地管理机构实施好重大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重点推进常德市环柳叶湖湿地保护修复示范项目。

认真组织常德国际湿地城市迎接复检。确保汉寿息风湖国家湿地公园通过国家湿地公园试点验收，加快毛里湖国际重要湿地建设，推动鼎城鸟儿洲、临澧道水河申报国家重要湿地。强化湿地生态监测评价和监管执法。探索湿地合理利用，让湿地公园成为人民群众共享的绿意空间。

（十二）开展城乡绿化美化。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开展“四旁”造林，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做好汉寿县、石门县创建湖南省森林城市工作。持续开展森林乡村建设。

五、认真做实生态惠民，增强群众绿色获得感

（十三）提质生态产业惠民。积极推进市政府与“中林湘投”战略合作协议项目落地。以资源培育、生产加工、品牌建设为重点，推进油茶、竹木、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林下经济、花木五大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持续实施油茶产业“三年行动”，完成油茶新造 9.3 万亩，油茶低产林改造 12.5 万亩，完善油茶林基地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创建“常德茶油”公共品牌和地理标志产品，提升“常德茶油”品牌影响力。积极参展 2023 年湖南省花木博览会。

（十四）推进乡村振兴惠民。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乡村振兴示范片、示范点村发展，加大国土绿化、生态工程、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支持力度，助力乡村振兴。切实落实各级生态补偿资金，维护林农合法权益。

（十五）强化科技创新惠民。加强与上级成果产出方的对接，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加强林业科技攻关和成果转化。

持续开展林业知识产权、标准化宣传，大力推进林业新技术、新成果的推广应用，助力生态林业建设，开展林业科技特派员帮扶等科技下乡活动。

六、着力狠抓生态治理，提升林业现代治理能力

（十六）持续深化林业改革。巩固和深化国有林场改革成果，完善国有林场森林防灭火等基础设施，推进秀美林场建设，抓好国有林场森林经营、森林碳汇、现代林场试点及国储林建设，促进国有林场高质量发展。加强林权流转监管和服务，积极培育新型林业经营主体，不断增强集体林区发展活力。深化“放管服”改革，以“便民、规范、高效、廉洁”为原则，不断提升人员素质、创新服务举措、提高行政效能，全面提升林业政务线上、线下综合服务能力。

（十七）不断提升治理效能。全面推广应用全省林业大数据平台，推进全市森林防火监测预警平台建设，加快构建“天空地”林草湿资源监测、指挥调度、督查考核平台，以林业信息化水平提升促进林业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加大森林法、草原法、野生动物保护法、湿地保护法、环境保护法、长江保护法等林业保护发展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启动壶瓶山自然保护区市级立法工作。组织开展林业系统法治专题学习，继续组织全市林业系统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不断提升林业法治水平。依法稳步推进执法重心下移，建立健全乡镇林业行政执法管理监督制度机制，落实行政执法“四项制度”，加强业务指导与培训，提升基层林业执法水平。完善规范化管理，优化营商环境，

加大增资引项力度，建立重大政策、项目绩效跟踪机制，确保资金分配使用精准、高效、安全。